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地理学的性质

——当前地理学思想述评

〔美〕理查德·哈特向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地理学的性质

——当前地理学思想述评

〔美〕理查德·哈特向 著

叶 光 庭 译

商务印书馆

1996年·北京

Richard Hartshorne

THE NATURE OF GEOGRAPHY

A Critical Survey of Current Thought

in the Light of the Past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Lancaster, Pa. 1946

(根据美国地理学家协会1946年版译出)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1981年至1992年先后分六辑印行了名著二百六十种。现继续编印第七辑，到1997年出版至300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仍将陆续以名著版印行。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94年3月

“让我们谨慎地评论，但也不必胆怯，而是要大胆思索和信心百倍地干我们的工作，使它继续向前发展。”

——阿尔弗雷德·赫特纳，1907

鸣 谢

本文初稿系在笔者本校写成，后据欧洲诸图书馆独有的资料修改，并大加扩充。1938～1939年，笔者获得明尼苏达大学社会科学研究基金一笔拨款，在欧洲研究另一科研项目，部分也是因此便，才有可能利用这些资料。

对于维也纳、苏黎世和克拉克诸大学图书馆、维也纳国立图书馆，特别是维也纳大学地理研究所图书馆诸馆人员的合作，在此谨申谢忱。以上诸馆藏有他处所无的书刊，笔者本校图书馆也没有。

1939年4月1～5日，笔者有幸参加赖兴瑙岛“南德地理学家会议”(Oberdeutschen Geographentag)，因而得以听取德国、瑞士与会诸地理学家有益的意见。同样，笔者也感谢欧洲许多别的地理学家，特别是约翰·瑟尔希教授。笔者也要向编者及《年刊》不知名姓的批评家们表示谢意，他们的帮助远远超过了他们的地位要求他们做的。

归根结底，拙文的价值全赖地理学家们近二百种著作，其中既有显系属于方法论的，也有阐释方法和哲学的。拙文即是根据这些著作所提供的材料写成的。

理查德·哈特向

第二版前言

作者在准备本文以供美国地理学家协会年刊首次发表的时候，心中想到的主要是他的成熟的专业同仁。当时并没有预料到会以专书形式出版，确实连想都没有想到7年之后还会重印，以应研究生教学之需。我对当时《年刊》编辑的勇气和眼光深表感佩，是他推荐以专书形式大量重印发行的；我也感谢协会诸理事，他们支持了他的看法。同样，我也感谢现任编辑和现任理事会作出以此种方式加印的决定，并惠允作某些增补。

鉴于本版预期的用途，似当重新进行材料的彻底组织和修改。然而影印方法却使这两件事一件也无法实行。于是我只得准备了一份摘要，以代替改写，作为对目前本书组织结构的指南，使读者得以选择他特别感兴趣的章节。我又列出更正之处并加补注，又开了文献书目。

增补材料大部分根据1939年最初准备本文以来出现的方法论研究以及许多同仁的评论和意见。同仁们又好心提出若干论著，都是早已问世，而且本当收入的，可是我先前几乎全都未曾注意到。此外，我还增补了一些论著，虽然先前我原已知道，只因写作大部分章节时不在手头，因而就被忽略了，当时我已离职赴欧。特别是增补的文献目录，对未来的研究者当可证明是有价值的。

鉴于目前已引起若干误解，似当补上一篇序言略加声明，原来

我曾以为这是不言自明的。这一方法论研究中讨论到个别地理学家的著作,有的或许略而未作讨论,不应作为笔者对他们的著作在地理学中的重要性或价值的评估来看。《导论》里就已经指出,这不是本文的目的;现在在这几页所加的补注,希望可防止今后再发生此种误解。同样,还要再说一句,对个别地理学家著作的批评,虽则照例是对作者而发的,却不是把他们看作专业地理学家来论人,只不过在讨论时对他们文章中提出的思想、概念和论述略作品评而已。

理查德·哈特向

于威斯康辛大学, 1946 年 6 月

英文版编者前言

本期和下期,本学会采取了前所未有的步骤,刊出一篇长若专书的专题论文。看来此文的价值会说明这么做是正确的。另外,因为此文是地理学方法论研究,而本刊自创办以来,就常常发表地理学这个方面的内容,因此现在这样做也特别合适。学术界有一种惯例,它有好些主席曾向学会发表过讲话,提出他们对地理学理论和技术的意见,以后就在《年刊》上发表。此外,有的未任职的会员,包括学会创建人 W. M. 戴维斯,也偶有来稿。这些稿件,有的是专门致力于这个题目的技术方面的。另外还有为数更多的人,是在提出区域问题时顺便涉及方法论。本刊系美国专业地理学家为交换见解、发表研究成果而创办的,在这样的刊物上讨论理论和技术问题,无疑也是适当的。

长期存在的方法论问题,一时偃息,一时又萌发新枝。过去几年是讨论这些问题思想很活跃的时期。美国地理学家近年每一次集会上的热烈辩论都表现了这一点。此外,两年来在《年刊》上发表过的论文,注意到这些问题的,不下于 6 篇之多,在欧美各国的另一些刊物上,也出现过此类论文。对这些辩论和论文说来,这里刊出的专题论文,在某种意义上可说是个顶点,因为它远远超越了前人的范围。

关于这篇论文的来历也当交代一句,说明一下《年刊》发表如此不同寻常的长文的原因。一年前,作者交来一篇论地理学性质的

长文准备发表，不过也并不比前几期《年刊》上刊载过的几篇论文长多少。遵照编者和几位有眼光的读者的意见，作者着手进行修改，当时他暂时居留中欧。原来提过些修改建议，又加上重写期间得到几位学者发表论文的启发，终于导致了彻底的修改，不过一部分也得益于地理学方法论故乡的那种氛围。确实，许多从书刊中采集到的文字，都在作者和德国权威的讨论中得到核实和发挥。

扩大范围就要增加篇幅，这使作者踌躇起来，他三番五次地在致编者的信中流露出担心。编者深信这项工作是需要做的，于是鼓励作者把它完成。最后收到修改稿，附有下列这些话：

“看着我一年前开了头、现在终于完成的产品，我感到任何处在我的地位的人，要计划撰写这样一篇论文，对这么多同仁的著作品头评足，这似乎太狂妄了。未受约稿而投寄这样的东西给《年刊》，确乎需要超越自我的胆量。

“因此对我说来，这项工作不是事先就已计划好，却是从一个小得多的思想自生自长起来的，这一点是很重要的。但这不是说本文是无计划的；它曾作过多次修改，以求形成一个有条不紊的整体，但它的性质与其说是由于我本人的意向，毋宁说是从其自身发展出来的。

“最后，理当给编者重提一下，原来要我在有关这个大题目上写点什么，这建议还是他提出来的（我这么说，并无要他为后果负责之意）。”

编者相信这篇专题论文既是切合时宜，又是不会过时的。承作者如此慷慨地同意发表，于是编者也抓住这个机会，宣布他本人对此文的发表应负何种程度的责任。

摘 要

虽然最后一章(第十二章)已对文中所得出的明确结论作了概括,但经验表明尚需在正文前另附摘要,作为对读者的指南。他们可能只对所讨论的某些问题感兴趣,而不是全都感兴趣。

第一章

(一) 作者进行此项研究,是因为美国地理学家虽然经常讨论他们领域的性质和范围,但对过去的讨论和所讨论问题的更严肃的研究,特别是外国文献中的研究,却不熟悉。

(二) 对本领域在近代发展为一个学科期间的一贯特点缺少了解,导致引起不满和三番五次地试图进行改革。

(三) 对于地理学应当是什么,或者人们可能想望它成为什么,本文并未提出笔者个人的看法,只把这个问题看作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对本领域进行检查,一如学者们在为它而工作,对它所设想的那样(第二章),从而确定地理学是什么(第四章),它作为一门学科分支的特点和性质又是什么(第十一章)。(请注意第31~32页对目的所作的更详尽的阐述。)美国地理学家最近大力提出改变或特别强调某些概念的建议,但我们的欧洲同行对此早已研究过了,这里也对这些建议作了研究和检验(第五~十章)。有能力的地理学家认真提出的思想值得充分考虑,所以这些讨论势必也是冗长而详尽的。这些章节占全文近1/3,所得出的结论是否定的。那就是第三章、第五章之一、第八章、第九章(除第六部分外)及第十章之三、五。有的读者可能希望略去这几节。

第二章

虽然在古典的古代,地理学即已扎根,但它发展为一门近代学科,却是

1750 至 1900 年期间在欧洲,主要是在德国结晶起来的。考察地理学有关概念的历史发展和这一领域内所做过的大量工作,可以得出下列结论:

(一) 地理学按地球上各地区因果关系上的差异,换言之,即地球上的地区差异,来研究这些地区。

(二) 除了少数例外,地理学家都承认需要两种不同的研究方法——专注于全球或其主要部分的特定要素地区差别的系统研究,及特定地区全部地理的区域研究。

(三) 自然地理学和人文地理学之分,是“二元论”的不同形式,这在 19 世纪中叶即已成为一个问题,但此期后半段大半已克服。

(四) 在地理学家的实际研究工作中特别强调地形研究,终于在德国巩固地建立了地貌学(或地文学),成为地理学领域的一部分;在美国及其他国家可能也是如此。

(五) 地球的统一性概念,即 Ganzheit 概念,甚至把地球设想为一个有机体,在这门学科的早期发展中虽很重要,却已经几乎完全被扬弃了。

(六) 另一方面,把一个特定区域看作自成一个单元、一个“整体”或“有机体”的相似概念,虽然在 19 世纪早期受到有力的批判,但近几十年来又在德国重新出现,并已被移植,受到许多学者的有力支持。

(七) “自然区”概念的相关问题虽然在 19 世纪早期受到抨击,今天仍是一个时行的问题。

第三章

过去许多时候,某些地理学家或者地理学家团体,想像本领域时,用了与描述本领域发展基本路线的原有术语很不相同的术语。这种脱离历史发展路线的偏向,在地理学家新近的思想中有某种表现,所以在每一事例中都研究了这个概念的历史,找出它被抛弃的理由。

这些偏向是:

(一) 任意取消各种被看作不能用“科学”方法来研究的现象,以求使地理学成为一门“精密的”科学或“基本上是自然科学”;

(二) 把地理学定义为研究行星地球而不是地球表面的科学;

(三) 把地理学定义为对自然环境与人类之间关系的研究,或对人类活

动适应自然环境的研究；

(四) 把地理学定义为地球表面上的分布研究。

第四章

(一) 把地理学看作地球表面地区差异研究的概念，在常识上由众所周知的事实证明是正确的：世界上不同地区的事物各有不同，而且这些不同在某种方式上也是互有因果联系的。在智力思维 and 实际目的上，为了了解不同地区的性质，都经常需要认识和了解这些不同是什么，其间又是怎样联系着的。

(二) 对这样一个领域与别的相关知识领域关系上的逻辑地位，伊曼努埃尔·康德、洪堡和赫特纳都以非常相同的话作过解释。系统科学研究不论存在于何时何地的某类现象，与此不同；另外两组研究则是解释按时空联系着的现象复合体所必需的。历史科学研究在时间片段中的这种联系。天文学关心天空中的现象联系，地理学则是研究地球表面空间上的现象联系。

(三) 与历史学相比较，可以最透彻地理解地理学的性质；与历史单元或历史时期相比较，可以最透彻地理解地理空间——区域的性质。

第五章

(一) “景观”概念基于含有双重意义的德语 *Landschaft*①一词，因而不可避免地会导致论述地理学领域里许多主要问题时缺乏明确的思想。试图用这个含义不清的词来阐释地理学领域，尤其不妥当，也不必要。

(二) 英语 “*Landscape*” 一词通常的涵义，如果明确解释为表示地球外部的、可见的(或可触摸的)表面，那末在地理学上可能是有价值的。这个表面是由各种外表形成的，即与大气层直接相接触的外表——植被、裸露的土地、冰雪、水体，或人类造成的各种特征。稍稍穿过大气进入这个表面中去，只会在理论上造成混乱；实际上随时都可不予考虑。

(三) 以“自然景观”和“文化景观”等术语来指整个景观互相隔离的成分，是用得不妥当的。任何时候都只有一种景观，只有在人类未触动过的地

① 德语 *Landschaft*，有景观、区域等意义。——译者

区,才配称为“自然景观”。这里提出下面几种解决办法,以代替拿这些术语来表示一大串须加仔细区分的不同概念的用法:(1)“自然环境”一语已是约定俗成,理解明确,可用以表示一个地区所有自然因素的总和。(2)“自然景观”应仅仅用以表示人类进入以前存在于一个地区的“原生景观”(original landscape),因为此词过去已被误用,可能需要“原生自然景观”这个赘冗的短语,或用“洪荒景观”(primeval landscape)一语以避免叠床架屋。(3)一个有人居住的地区,假设从未为人类所触动,今天可能存在怎样一种景观——这种理论上的景观的概念,并不是一个常常需要的概念,因而即使要用,最好也要说透。(4)在文明人进入以前,原始发展地区的景观也不是自然景观,因为即使是原始民族,也可能造成显著的变化,不过倒不妨称之为“原始景观”(primitive landscape)。(5)同样,这种原始地区的一般景观以及充分开发地带中间的小片未加治理的地区,可以称之为“荒凉景观”(wild landscape),而与“耕作景观”(cultivated landscape)或有田地、农舍、道路、城市等“整治景观”(tamed landscape)成一对比。

第六章

历史学与地理学之分——像任何别的科学分门一样——是与现实相冲突的。现象实际上在时空两方面都是联结在一起的。只因人类研究现实,智慧尚有局限,从这一点来说,把两者分开来还算有理。每个领域都有好多题目,只有利用别的领域的方法,研究才能深透。

(一) 在历史研究中运用地理方法,尤其是试图决定特定地理特征对历史的意义时,逻辑上都是历史学的一部分,不论作这些研究的是历史学家还是地理学家。

(二) 要充分解释一个区域的许多个别特征,可能须考虑导致所考察情况的过去条件。地理学把注意力集中于时间横断面事物的现状上来考虑发展结果,其目的还在于作出解释,而不是因为关心那些过程本身。

(三) 历史地理学本来是过去时期的地理学,却把那时期看成仿佛就是现在一般。在比较历史地理学中,研究同一地区各个连续时期的地理,以揭示各个连续时间的差别。

第七章

因为各地区关联的各种现象十分复杂,关心本领域的科学发展的地理学家们,早就为如何选择研究中所应包括的资料问题而焦虑了。从本世纪初开始,少数欧洲地理学家主张地理学以限于物质特征为妥,包括自然特征和文化特征,从而排除了非物质的文化特征(常常表达为以“可见的特征”或“感官上可感知的特征”为限)。最近相当多的美国地理学家大力提倡这个论点,或是把它说成既定原则。因此在把它看作不合逻辑、历史上不连贯、有破坏性和不切实际而予以摒弃以前,先对它作了彻底的检查[参见 235f. 小结]。

第八章

(一) 如果把地理学看作世界地区差异的研究,那末选择资料所应考虑的逻辑基础,就是所选资料本身及其与别的可变因素的因果关系,都要能对地区差异总复合体起重大作用。

(二) 因此,基本标准即赫特纳所表达、一大批德国地理学家所接受的那些标准:(1)有关特征因地制宜;(2)这些变化形成一个或数个系统,内有诸现象按其相互关系的区位的空间联系,形成一种地区表现;(3)在特征或要素变化和其他要素变化之间存在着因果联系,其不同现象统一于一地。

(三) 用例证把这些标准应用于具体事例上。

(四) 任何一批资料,只要符合这些标准,就能在地图上标出,可以显示出与其他要素地图形成引人注目的对比。制图表示是地理工作最独特的技术。因此大致说来,检验某项研究的地理性质,简单的测试就是看它能不能基本上用地图来研究。

第九章

(一)~(五) 只要地理学家对区域地理大力进行研究,他们对划分世界所形成的地区单元的性质,就会引起纷争。在早期,许多学者曾声称地区单元——不论叫区域、自然区、地理区、Landschaften 或景观,相当于个别具体物体或整体,或者甚至是有机体,可以像研究别的个体物体一样地来研究它们;本世纪,此说又一次抬头。所以世界是由这些个别单元的 马赛

克^① 组拼而成的,而且可以把每个单元作为整体,按其与别的单元的关系来研究。因为这个概念也已以某种方式进入美国的文献中,包括教科书在内,所以在对其一切表现形式一概加以否定以前,也详细地考虑了它期望得到承认的要求。区域只不过是地球表面的一种权宜的任意划分,不过界线划得尚称明智,对区域研究也是必要的。

(六) 可是某些地区单元确与所列举的条件相一致。农人的一块田地或城市的一个街区,都是一个明确的个体单元。把一个农庄、一家工厂,或者甚至一座城市看成一个整体,在许多方面都是恰当的。最后,人类创造文化景观所作出的事,确乎造成了一种马赛克,虽则远非完美。

(七) 强调区域是明确的物体,仿佛自身都是完整的,显然已经导致忽视一个最基本的地理因素,即在地球表面诸现象相互关系上区位的意义。

第十章

(一) 区域不是什么明确具体的物体,而只是学者对地球表面所作的任意划分。这个结论并不鄙弃划分世界或其任何广大部分为区域的问题,也不把这种划分的根据贬为无足轻重。找出一种或几种把世界划分为区域的最明智、最有用的方法,这是很重要的事。

(二) 区域划分有两大系统,各有不同用途。一为特殊区域实际系统,奠基于对一切有关因素的考虑,包括海陆关系上的相对位置。一为一般区域比较系统,只考虑地区内部的特点,与相对位置无关;严格地说,这种系统建立起来的不是区域,而只是某几类地区而已。

(三) 无论在哪个系统中,“自然区域”一语都容易引起误解。严格分析的结果,可以看出这种区域实际上是以某些自然因素的结合为基础,按其对于具有特定文化、技术的人们的重要性而加以决定的。

(四) 分析了一个特殊区域系统,揭示出问题所固有的若干困难,并讨论了必须作出的专断的解决方法。分析了认为此种划分在基础上必须彻底根据发生学的论点,并认为不切实际而予以否定。

(五) 对根据自然要素结合来建立一般区域比较系统的各种企图作了分

^① mosaic, 镶嵌的艺术品。——译者

析,认为是不能令人满意的。在大多数场合,这些都不过是气候或植被类型系统而已。

(六)~(七)一般区域系统莫基于人类所建文化特征的实际综合,有望能取得更大的成功。对两个此种系统作了详细分析,一个是根据世界现时景观覆盖,另一个是根据土地利用中涉及的特征综合,得出了有关它们的优点和局限性的结论。

(八)结束的第八节〔361~365页〕为本章作了详尽的摘要。

第十一章

(一)最后一章的目的,是确定前几章所述的地理学特点,与这类学问的另一些分支作比较,为方便起见,姑把此类学问称之为科学。

(二)地理学是一门渗透到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中的学科,带有这两类学科的特点;地理学的某些特点即因此而来。以为地理学与历史学相似,不像系统科学那样把某类特定现象作为其兴趣中心,却以研究空间各部分——即地球表面的地区——以内各种现象的组合为其特殊职能,这个结论具有更深刻的意义。地理学与历史学相似,它如实地考察现实,素朴地按事物实际的排列来看事物。

(三)地理学的性质应按其坚持可靠性、准确性、普遍性和系统这些最后目标加以检验。地理学力求使它的知识尽可能地可靠和精确。与其他科学相比,地理学的成就不能仅仅按其达到这些目标的程度来衡量,而且还要按所负任务的相对困难来衡量。

(四)地理学通过发展一个可靠的一般概念系统,从而阐明相互关系的一般原理,努力寻求其知识的普遍性。然而也正像任何科学分支一样,地理学中还留有许多重大的现象,只能按独特性来研究。在地理学中,相当大的一部分研究工作——虽然没有历史学中那部分研究工作那么大——必然是关系到独特事例的。

然而在系统地理学中却愈来愈强调一般概念和普遍原理的阐述,虽然地理学问题中常常包含着的因素,其复杂性使得普遍原理或法则的应用极端困难。怀着在区域地理学中找到普遍原理或法则的希望,试图来建立以地区为单元的一般概念,结果却发现是在追求逻辑上不可能东西,因为地区不是